

中共上海市教育卫生工作委员会办公室

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办公室

关于组织开展 2021 年“海聚英才”全球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

各有关高校：

近期，市人才办正式启动了 2021 年“海聚英才”全球创新创业大赛（以下简称“海聚大赛”），“海聚大赛”是本市深入贯彻落实《关于新时代上海实施人才引领发展战略的若干意见》，进一步弘扬创新创业文化，加快构建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人才制度体系和人才发展环境，全方位培养、引进、用好人才的重要举措。根据大赛安排，由市教卫工作党委、市教委负责创新赛道（成果转化组-高校分赛区）初赛、复赛组织工作，请你校予以重视，积极组织申报参赛。现就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名称：2021 年“海聚英才”全球创新创业大赛（成果转化组-高校分赛区）。

主题：“侬来赛·才精彩”。

获奖支持：复赛决出的优胜项目将在人才评定、项目申报、学术任职、人才公寓、金融支持等方面获得优先支持；总决赛获奖项目将在办理落户、奖金支持、媒体宣传、工商

注册等方面获得相关支持。

二、工作安排

1. 参赛条件

参赛对象应同时具备以下条件：

(1) 申报单位应为在沪高校（含附属医院）；

(2) 具有“献身、创新、求实、协作”的科学精神，学风正派；

(3) 申报人应具有博士学位或副高及以上职称，年龄一般在40岁以下（1981年1月1日（含）以后出生）；

(4) 申报人系本单位重大科技创新成果研究主要负责人或核心骨干，主持的创新项目主要为提高生产力水平而进行的后续试验、开发、应用、推广直至形成新技术、新工艺、新材料、新产品，发展新产业，项目核心技术拥有受中国法律保护知识产权，单个科技创新项目限报1人。

2. 报名渠道

通过上海国际人才网（<http://www.sh-italent.cn/>）线上报名。

3. 时间安排

请各高校（含附属医院）按照限定名额（详见附件1）进行组织申报，于8月13日（星期五）前完成报名。拟于9月上旬完成初赛，9月底前完成复赛，10月中下旬组织参加总决赛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1. 请各高校尽快明确负责此项工作的负责人和联络员各1名，并于7月26日（星期一）前反馈名单回执（详见

附件 2)。

2. 本次工作委托市教委科技发展中心具体开展。

3. 参赛项目不得是涉密项目或者包含任何涉密内容；任何组织和个人都必须尊重参赛项目的知识产权，违者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处理。

联系人：市教委科技发展中心 孙 凤 36393836

市教委科技处 葛 昊 23116745

市教委人事处 张玉奇 23116674

邮 箱：jwkjfzzx@126.com

附件：

1. “海聚大赛”（成果转化组-高校分赛区）名额分配情况表（分校下达）

2. 名单回执

中共上海市教育卫生工作委员会办公室

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办公室

2021年7月21日

附件 1

各高校申报名额（样张）

高校	数量

注：附属医院由依托高校统筹推荐。

附件 2

名单回执

单位（盖章）：

	姓名	部门	职务	联系方式
负责人				
联络员				

注：附属医院相关负责人和联络员统一由依托高校担任。